

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开展 2023 年校级首席技师工作室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加强学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充分发挥高技能领军人才在传承传统技能技艺和推动高技能人才培养工作中的引领带动作用，推动学校教师队伍双师素质提升，现开展 2023 年上海电子信息职业学院校级首席技师工作室（以下简称“工作室”）申报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一、主要目标

鼓励各二级学院选拔优秀高技能人才，建立一批校级工作室，发挥其在攻关创新、带徒传技、交流推广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并为申报市级大师工作室奠定基础。

二、申报条件

工作室申报应符合以下条件：

（一）工作室申报条件

工作室须对标学校职业本科建设任务，体现学校优势专业、重点专业、培育专业建设要求，服务学校人才培养、专业建设、技术创新、师资队伍、就业创业、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等方面，充分发挥技能人才在带领技艺传承、带强专业发展、带动学生就业的“三带”作用。

（二）工作室带头人的条件

工作室带头人应当是校内某专业技能拔尖、技艺精湛，有较强创新创造能力和校内影响力的高技能人才；在教学一线从事教学、实训工作，且具有企业生产一线累计一年以上工作经历、身体健康、能够承担工作室日常工作。同时，还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 具有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积极开展技术技能革新，取得有一定影响的发明创造。
2. 能够带领团队解决生产过程中的实际问题，或擅长推广新技术新工艺、总结先进操作法等，或在传技带徒、培养技能人才等方面成绩显著。
3. 具有一定的绝技绝活，并在积极挖掘和传承传统工艺上做出较大贡献。

（三）工作室成员申报条件

1. 热爱高等教育事业，具备良好的师德表现及较强的组织协调、团队合作能力。
2. 原则上连续从事本专业工作1年以上，有一定的技术技能研发能力，能够承担工作室的职责任务。
3. 原则上工作室成员应有与带头人相近的技术技能经历或指导经验。

三、申报程序

（一）推荐。各二级学院要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按照推荐名额和条件积极、择优推荐候选人员。

（二）评审。人事处组织相关专家评审，提出评审意见。

(三)公示。对选定的拟建设单位经校长办公会通过后，在校网上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四)确定。经公示无异议后，学校下发通知，并按照程序拨付项目建设资金。

四、工作任务

工作室资助周期为一年。资助期间，工作室须完成的基本和主要工作任务：

(一)基本工作任务

1.建立完善的工作室制度和办法，规范运作。

2.工作室带头人应制订“师带徒”计划，通过传、帮、带，使技艺技能得到传承，在资助期内为二级学院培养2个及以上青年技术技能骨干

3.每年至少举办一期社会培训班。

(二)主要工作任务，须具备1-5项中2项

1.积极开展校企合作，立足企业进行技术革新、解决企业生产技术难题，开展企业技术服务等工作，实现横向科研项目到款额：电子、通信、机械大类专业的到款额30万元及以上；艺术类、经管类专业的到款额10万元及以上

2.带领的团队成员指导学生参加全国一类专业相关竞赛获三等奖及以上；或指导学生参加全国二类专业相关竞赛二等奖及以上；或指导学生参加上海市一类专业相关竞赛二等奖及以上。

3.带领的团队成员获全国二类及以上教师技能类或教学类竞赛三等奖及以上。

4.带领的团队申报发明专利1项及以上；或申报实用型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等知识产权2项及以上。

5.带领的团队作为项目负责人完成科技成果转化项目1项及以

上。

五、申报材料

(一)《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首席技师工作室申报表》(附件1)

(二)《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首席技师工作室汇总表》(附件2)

(三)各类证明材料。工作室带头人技师以上职业资格证书复印件、获奖证书、以及获得的国家专利或主要创新发明的复印件等证明材料。

所有表格纸质版正反打印，所有材料一式一份于2023年3月31日前递交人事处，同时提供相应材料电子版。

联系人：刁老师、马老师；

联系电话：57131142；分机 1651；

邮箱：dzxxxxyrs@163.com

附件：1. 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技能大师工作室申报表
2. 上海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技能大师工作室汇总表

人事处/教师工作部

2023年3月21日